## 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

## 十一届十二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或"本公司")第十一届董事 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10月23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 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,实际出席董事9人(其中:委托出席的董事0人, 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4名,分别为张为义、谢敬东、姚王信和孙永标)。 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相关人员列席会议。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《公司 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本次会议经记名投票表决,审议 通过了如下议案:

## 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

表决结果为: 赞成9票, 反对0票, 弃权0票。

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五日